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書函

地址：220232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號18樓

承辦人：李文惠

電話：8968-0240

傳真：8969-1271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金管綜字第10901431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9A101717_1_19113601703.pdf)

主旨：檢送本會舉辦「109年度金融知識線上競賽活動」之競賽
辦法（如附件），請惠予函轉所轄機關及國中、高中
（職）各級學校並鼓勵各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一、為落實學校金融知識教育，培養我國青少年自主學習動
機、建立正確的金融理財觀念，本會自98年起每年舉辦金
融知識線上競賽活動，並自107年起新增行動支付創意影片
競賽項目，以教育校園學生族群正確使用行動支付觀念。
爰請貴部惠予轉知所轄機關及各級學校，鼓勵師生於活動
期間踴躍參與競賽。活動內容摘要如下：（本活動網站：
<https://financeknowledge.tabf.org.tw/>）

（一）活動對象：全國國中、高中（職）學生。

（二）活動期間：

1、線上初賽及創意影片競賽：自109年8月24日起至10月
23日止。



2、實體決賽暨頒獎典禮：109年11月8日（暫定）。

(三)金融知識線上競賽重點：

- 1、分組：分四組進行競賽，包括國中個人組、國中團體組、高中（職）個人組、高中（職）團體組。其中團體組係採3人組隊，另須登錄帶隊（指導）教師乙名。
- 2、方式：各組別皆採線上初賽及實體決賽兩階段競賽。
- 3、獎勵辦法：國、高中（職）團體組獎額最高新臺幣（下同）3萬元，另設學校推動成效獎獎額最高2萬元，及分別鼓勵學生、老師參賽之參加獎、最佳領隊獎，並提供交通補助款（詳見競賽辦法）。

(四)行動支付創意影片競賽重點：

- 1、競賽不分組，採單獨及聯名報名。
- 2、方式：參賽學生請自訂與「行動支付」相關主題，將作品上傳至Youtube等影音平台（影片以5分鐘為限），並於活動網站提供影片之連結。作品評比占比：主題符合性（40%）、影片創意性（40%）、表現畫面及技巧（20%）。
- 3、獎勵辦法：評選前6名作品，特優1名、優等5名，獎額分別為2萬5千元及1萬5千元；另提供每位（隊）參賽者7-11禮券100元之參加獎，以獎勵參與本活動。

二、為提高國中及高中（職）學校參賽意願，惠請貴部併同協助轉知各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高中（職）行政處室、公民與社會領域和家政領域學科中心等，鼓勵師生踴躍參加。

三、本競賽活動海報及宣傳品，將另由本案承辦單位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於109年8月中旬起陸續直接寄送各學校，請惠予轉知各級學校協助張貼活動訊息於公佈欄及網站至競賽活動期滿。

四、為鼓勵學生發展金融專業，參與本競賽，本會業於109年 6月8日函請大專院校研議將本活動成績優異者，納入財金相關科系個人申請入學之加分項目，併請卓參。

正本：教育部

副本：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裝

訂

線



